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3—008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全体监事、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两地上市规则发布：A股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2022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一贯秉承股东现金回报的政策，为保持公司分红政策的连续和稳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08元（含税）。根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21,599,240,583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204,930,407股本公司A股股份计算，2022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1,820,227,909.77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约为30%。本次末期股息

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实际有权参与股数为准计算。

董事会决议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 年度企业管治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碳中和战略目标和科学路线图》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非执行董事袁宏林先生、执行董事李朝春先生、孙瑞文先生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本公司《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修订《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二条 委员会具有下列责任、权力及酌情权：</p> <p>（五）审查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更换有关董事所涉及之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符合有关合约条款；倘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确定，则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p> <p>（六）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关联自</p>	<p>第十二条 委员会具有下列责任、权力及酌情权：</p> <p>（五）审查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更换有关董事所涉及之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符合有关合约条款；倘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确定，则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p> <p>（六）根据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阅及 / 或批准上市规则第十七章所述</p>

<p>然人（包括上市规则定义的联系入）</p> <p>不得自行订定薪酬；及其他董事会认为须由薪酬委员会处理、商议的事项。</p>	<p>有关股份计划的事宜。</p> <p>（七）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关联自然人（包括上市规则定义的联系入）不得自行订定薪酬；及其他董事会认为须由薪酬委员会处理、商议的事项。</p>
--	---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决定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及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期间等事项。拟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如下事项：

- 1、 关于本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本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本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本公司 2023 年度预算的议案；

-
- 7、 关于续聘本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本公司 2023 年对外担保安排的议案；
 - 11、 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13、 关于制定、修订、完善本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 14、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5、 关于没收 H 股股东未领取的 2015 年股息的议案；
 - 16、 关于给予董事会派发 2023 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 17、 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8、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9、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